

新野郡
新居郡

宇摩郡

		喜多 _三	宇和 _三
管十四	喜多 _{キタ}		宇和 _{ウワ}
同	同 _タ		同
十四郡	同		同
	喜多 _{キタ} 喜田 _{キタ} 國 _{クニ}		同 _{國元}
同	喜多 _{キタ}		同 _タ
同	同		同
同	同		同
同	同 _タ		同 _タ
十八郡	同	南宇和	北宇和 東宇和 西宇和

〔續日本紀二十八〕稱德神護景雲元年十月癸巳伊豫國宇摩郡人凡直繼人獻錢百万、紵布一百端、竹笠一百蓋、稻二万束、授外從六位下、略下

〔河野文書〕壬位馬兩郡事、任先規旨可被全領知由、被對牛福丸殿被成御内書候、尤珍重存候、猶巨細之段、原右近大夫可申候、恐々不備、

十一月廿六日

平岡大和守殿

靈超判

〔法隆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帳〕合庄庄倉捌拾肆口 屋壹佰拾壹口 略中